

证券代码：300064

证券简称：*ST 金刚

公告编号：2022-012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被采取强制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除董事郭留希之外）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董事长发生变更，但公司基本面不变。**2020**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28**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截至目前无法表示意见事项暂未消除。公司目前还存在以下退市风险：

1、公司预计 2021 年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100,000 万元~-50,000 万元。若经审计的 2021 年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 2021 年度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10.3.10 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2、如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 10.3.10 条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3、目前公司尚未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将尽快选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推进 2021 年度审计工作。若公司无法在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根据《上市规则》10.3.10 条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4、截至 2022 年 2 月 18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为 1.49 元/股，公司股票交易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20%。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根据《上市规则》10.2.1 条第一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终止上市。

5、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立案调查。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

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1〕65号）（以下简称《事先告知书》）。追溯调整后的财务报表可能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第四条第（三）项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在对《事先告知书》涉嫌违法的事实和财务数据予以核实，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正式决定书为准。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取得确定的重大会计差错或者虚假记载凭证，暂未追溯调整以前年度定期报告，该事项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公司将持续关注并在收到正式的处罚决定后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根据《上市规则》10.1.5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两项以上终止上市情形的，股票按照先触及先适用的原则，将实施终止上市。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收到通知，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郭留希先生因涉嫌违规不披露重要信息罪被公安机关依法采取强制措施，相关事项尚待公安机关进一步调查。

截至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夜晚召开董事会紧急会议，与会董事一致同意免去郭留希先生董事长、不再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选举董事刘淼女士担任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详细情况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管理层将加强经营管理，确保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郑州华晶金刚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2月20日